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Xiang Era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新享時代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9)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新享時代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之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將錄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約3,500,000港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經審核綜合虧損約8,500,000港元。預期轉虧為盈主要歸因於：

1. 原材料及耗材、員工成本、折舊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約45,000,000港元(抵銷因餐廳結業導致收入減少38,000,000港元)；及
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減少約2,300,000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參考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之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認、審核或審閱，並可能作出進一步調整或修訂。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預期將於2026年3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享時代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劉恩宇

香港，2026年3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孔令磊先生及溫雪儀女士；非執行董事劉恩宇先生（主席）及彭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永玲女士、毛曉碧女士及馬麗娜女士。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悉及所深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xinxiangera.com](http://www.xinxiangera.com))內刊登。